

7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疏附县公安局的疏附县GAJ采购广告印刷服务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背景墙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铁架子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喷绘布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4. 铁架子+喷绘布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5. 写真字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6. 刻字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7. PVC+亚克力雕刻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8. 亚克力+PVC灯箱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9. 奖牌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0. 亚克力板+PVC雕刻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1. 绶带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2. 奖杯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13. 荣誉证书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14. 彩色打印（单面）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15. PVC造型雕刻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16. 照片喷绘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17. 登记本印刷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18. 门型展架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19. 门型展架画面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0. 不锈钢展示架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1. 铁质伸缩三脚架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2. 铁质伸缩海报架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3. 钛金字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4. 印刷工作资料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5. 公章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6. 公章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7. 铜牌, 属于服务业行业; 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320万元, 资产总额为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28. 站竖牌, 属于服务业行业; 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320万元, 资产总额为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29. 展板, 属于服务业行业; 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320万元, 资产总额为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30. 铁艺宣传栏, 属于服务业行业; 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320万元, 资产总额为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31. 横幅, 属于服务业行业; 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320万元, 资产总额为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32. 宣传挂图印刷, 属于服务业行业; 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320万元, 资产总额为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33. 宣传单, 属于服务业行业; 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320万元, 资产总额为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34. 宣传单, 属于服务业行业; 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320万元, 资产总额为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35. 纸张印刷, 属于服务业行业; 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320万元, 资产总额为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36. 奖状, 属于服务业行业; 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320万元, 资产总额为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37. 卡片印刷, 属于服务业行业; 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320万元, 资产总额为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38. 卡片印刷, 属于服务业行业; 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320万元, 资产总额为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39. 卡片印刷, 属于服务业行业; 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320万元, 资产总额为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40. 纪念章, 属于服务业行业; 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, 从业人员16人, 营业收入为320万元, 资产总额为46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41. 牛皮纸印刷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2. 门牌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3. 门贴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4. 制度牌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5. 制度牌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6. 制度牌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7. 袖标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8. 绶带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9. 亚克力喷绘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0. PVC喷绘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1. 临时车牌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2. 台签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3. 吊牌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4. 通道警示灯（绿、红灯）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55. 发光字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56. 发光字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57. 反光膜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58. 木边框照片，属于服务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喀什一方广告传媒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.04.28

注：

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，请在投标文件中提供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，如果未提供或提供虚假的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，投标企业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。

本项目所属行业：服务业。